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3-096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1.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4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1月24日9:15-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24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胜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51,480,1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200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27,943,8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59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3,536,3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04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3,536,3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04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3,536,3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047%。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经与会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延长南京新工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续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其所持股份数合计为

227,943,839股。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与本次延长基金存续期限相关事宜。

总表决情况:

同意23,515,63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21%;反对20,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515,6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21%;反对2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7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950,6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94%;反对529,53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1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006,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502%;反对529,53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顾爱中、李永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全文详见2023年11月25日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1.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关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3-121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电网公司及其他公司发布了中标结果或公示结果公告,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明珠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电缆”),江苏远方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方电缆”),江苏长峰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峰电缆”),控股子公司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电缆”)为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现将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项目概述

序号	项目名称/招标号	项目名称/投标人	招标标段/标包号	中标人	中标金额(万元)	
1	2621XJ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物资类采购批次变电设备构支架及金具公开招标采购	110kV电气间隔	包2	中电投	2,294.76
2			220kV电气间隔	包1	中电投	2,331.40
3			10kV电气间隔	包1	中电投	2,194.36
4			箱式变电站	包7	中电投	1,534.49
5	2223AB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物资类采购批次变电设备构支架及金具公开招标采购	10kV开关柜接线端子	包15	中电投	1,270.75
6			10kV电气间隔	包26	中电投	1,463.04
7	LWGT-1WZ-2023-0081-G001	2023年江苏省大工业建设前期项目第十四批次(第一批)10kV开关柜及箱式变电站公开招标采购	电气柜	包42	明电	1,206.22
8	CD-BP21-180/WZB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广陵区110kV变电站工程(一期)110kV电气间隔及箱式变电站公开招标采购	10kV电气间隔	包1	中电投	259.87
9	ZXGS-2023-SZ-B-0059	苏南地区变电站项目2023年第1批次变电站电气间隔及箱式变电站公开招标采购	电气间隔	包94	中电投	238.23
10	0711-2307L111105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批次(第二批)10kV开关柜及箱式变电站公开招标采购	电气间隔	包32	中电投	2,094.46
11	1623AB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物资类采购批次变电设备构支架及金具公开招标采购	10kV电气间隔	包39	中电投	1,999.30
12	1723AB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物资类采购批次变电设备构支架及金具公开招标采购	集束接地母线	包2	中电投	721.64
13			避雷器地网	包33	中电投	1,053.08
合计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金额共计55,071.65万元,中标金额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9.35%,本公司及上述中标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招标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的实施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中标项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3-040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3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95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3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28)、《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2023-03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1,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17%,最高成交价为2.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69元/股,交易金额为2,965,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本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③可能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年11月24日)前五个交易日(2023年11月17日至2023年11月23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68,109,712股。公司2023年11月24日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100,000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5%(即42,027,428股)。

4.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①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②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③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3-083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否决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1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工业经济开发区圣泉集团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人数:151人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百分比:199,357,571

3.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总表决权股份的百分比:199,357,57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唐一林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主持本次会议,经过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

事会副董事长、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出席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出席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